

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文件

普绿容〔2026〕10号

关于桃浦 606 地块公共绿地新建工程 初步设计的批复

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：

你单位《关于报送〈桃浦 606 地块公共绿地新建工程初步设计〉的请示》及相关初步设计资料收悉。根据《区发展改革委关于桃浦 606 地块公共绿地新建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》（普发改投〔2026〕32号），结合初步设计评审报告，经研究，批复如下：

一、工程范围

本工程位于普陀区桃浦镇，东至景泰路，南至 109-02 地块，西至敦煌路，北至真南路，用地性质为公共绿地。

二、建设内容及规模

该工程总用地面积约 2368.61 平方米，绿化种植面积 1539.84 平方米，占总用地面积的 65.01%；园路铺装面积 828.77 平方米，占总用地面积的 34.99%。同步实施土方、给排水、景观照明、城市家具（座椅、垃圾桶）等附属工程。

三、工程设计

（一）总体设计

原则同意总体设计方案，以建设具有生态、休闲、展示、交流等多重功能的城市开放空间为目标，结合桃浦智创城整体建设，打造具有现代商务特色的公共绿地。

（二）竖向设计

原则同意竖向设计方案，沿主步道两侧塑造起伏的微地形草坪。

下阶段，请建设单位进一步明确外进土源，细化土质要求，确保满足《绿化种植土壤》（CJ/T340-2016）相关规范要求。

（三）种植设计

原则同意种植设计方案，植物种植以乡土树种为主，强化“春花秋色”主题特色，采用开敞空间与自然组团式种植相结合的方式，疏密有致。

（四）园路及铺装设计

原则同意园路及铺装设计方案，园路宽度为 1.5 米-3.0 米宽，园路及休憩场地均采用花岗岩铺装。

（五）附属工程

原则同意城市家具及水电配套等其他附属工程方案。

四、工程概算

本工程概算总投资 188.64 万元，其中，工程费用 154.30 万元，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8.85 万元，预备费 5.49 万元。

项目法人为普陀区绿化建设管理中心。所需资金由区财政统筹协调解决。

五、工作要求

1. 请建设单位按照轨道交通相关法规及标准执行并办理相关手续；进一步征询相关部门的行业意见以完善方案，为项目开工做好前期准备。

2. 请根据评审意见，进一步优化设计方案。

上海市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2026 年 7 月 20 日

